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議會 函

地址：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二段156號

聯絡人：蘇美英

聯絡電話：07-7470171#353

E-Mail：mei@kcc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主計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會財字第105000359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6年度總預算審議表.doc、106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審議總表.doc(8755928801_106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審議總表.doc、8755928802_106年度總預算審議表.doc)

主旨：貴府函請審議「106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，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」案，復如說明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府105年9月26日高市府主公預字第10530803600號函。

二、案經本會第2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48次會議決議：

(一)高雄市106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決議：

1、歲入預算刪減1億5,000萬元。

2、歲出預算刪減1億5,000萬元。

3、審定地方總預算為歲入1,214億9,094萬2千元，公債及賒借收入108億5,904萬8千元。歲出1,287億9,999萬元，債務還本35億5,000萬元。

4、附帶決議：詳如審議總表備註欄。

(二)高雄市106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決議：

1、營業基金：

(1)高雄市政府財政局動產質借所：照案通過。

主計處 1051230

甲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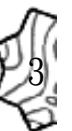


10531132200

裝

訂

線



(2)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：照案通過。

2、作業基金：

(1) 高雄市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2) 高雄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3) 高雄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4) 高雄市立各醫療院(所)醫療藥品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5) 高雄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6) 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7) 高雄市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詳如附表)

(8)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詳如附表)

(9) 高雄市城鄉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10) 高雄市住宅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11) 高雄市五甲國民住宅社區管理維護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3、債務基金—高雄市債務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4、特別收入基金：

(1)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詳如附表)

(2)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3) 高雄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4) 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5)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6) 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詳如附表)

(7) 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8)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9) 高雄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10)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詳如附表)

5、資本計畫基金：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詳如附表)

6、綜計表：照案通過。

三、檢附本市106年度地方總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案三讀會審議總表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主計處、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、本會全體議員、議事組、各委員會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16-12-30
14:15:40
章



高雄市 106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三讀會審議總表

一、營業基金：

- (一)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動產質借所：照案通過。
- (二)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：照案通過。

二、作業基金：

- (一) 高雄市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二) 高雄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三) 高雄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四) 高雄市立各醫療院(所)醫療藥品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五) 高雄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六) 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七) 高雄市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詳如附表)
- (八)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詳如附表)
- (九) 高雄市城鄉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十) 高雄市住宅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十一) 高雄市五甲國民住宅社區管理維護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三、債務基金：

(一) 高雄市債務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特別收入基金：

(一)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詳如附表)

(二)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三) 高雄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四) 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五)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六) 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詳如附表)

(七) 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八)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九) 高雄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十)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詳如附表)

五、資本計畫基金：

(一) 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詳如附表)

六、綜計表：照案通過。

高雄市 106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三讀會審議附表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頁數	工作計畫名稱	科	目	預算金額	審 查 意 見		備 註
					刪減數	修正後預算數	
貳-13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							
貳-13-012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							
17	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	圖書流通與管理業務服務費用	一般服務費 外包費	528,000	0	528,000	附帶決議：圖書館大學、民眾服務部圖書流通櫃檯及閱覽室管理業務外包經費，明年度不再編列。
貳-13-203 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							
19-20	一般建築及設備			16,563,000	0	16,563,000	附帶決議：請教育局聯繫協調都市發展局，對於中正高工體育場用地，依容積交換爭取與台糖協商取得土地。
貳-13-674 高雄市立漢民國民小學							
18	補辦預算明細表			4,386,000	0	4,386,000	附帶決議：從 106 年度起高雄市需改建跑道之學校，至少須有三所學校更換非 PU 材質跑道。(例如：草地、紅土、黏土等)
貳-7 高雄市文化创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							
15	業務外收入			99,296,000	0	99,296,000	附帶決議：請文化局把可以出售文創商品的地點，接受市民提案，開發文創產品，提供免上架費試賣期販售優惠，協助文創成為高雄市重要產業。
貳-22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							
5	政府撥入收入			30,000,000	0	30,000,000	附帶決議： (一)由氣爆災款提撥文化局作為「高雄市八一氣爆紀念裝置藝術計畫」25,000,000 元；其中 1、氣爆公共藝術應本著「寧缺勿濫」精神辦理。 2、邀約設計藝術創作者，應對氣爆相關人員訪談，以作為公共藝術設計之參考。 3、輕軌建設應納入設計思考方向。

高雄市 106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三讀會審議附表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頁數	工作計畫名稱	科	目	預算金額	審 查 意 見		審 查 意 見
					刪減數	修正後預算數	
5	政府撥入收入			30,000,000	0	30,000,000	(二)文化局結合中油五輕遷廠計劃，接收中油所拆除之工業設施，由藝術家進行創作，藝術家創作費用由公共藝術基金支應，完成之作品可選擇放置中油五輕廠域或其他適當地區。 (三)請文化局針對本市公共藝術進行民調，了解本市市民對公共藝術的評價，作為文化局研議，修訂「高雄市政府公共藝術設置作業要點」之參考。
6	公共藝術設置計畫			14,000,000	0	14,000,000	附帶決議：請文化局邀請青春設計節得獎作品及年輕設計師將其作品參展，鼓勵青年設計師進行創作。
貳 - 19 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：高雄市政府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10 日高市府農會字第 10533282600 號函送「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106 年度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勘誤表」：照案通過。							
貳 - 8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							
35	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			28,268,000	0	28,268,000	附帶決議：未來二年輕軌沿線路外停車興建計畫，停車基金盈餘應優先滿足其需求。
貳 - 23 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							
13	紅橘線路網建設	工務行政		34,033,000	0	34,033,000	附帶決議：有關鹽埕埔商場租金收入及相關支出，請捷運工程局與經濟發展局自 107 年起研議可行之預算編列方式。
貳 - 18 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							
35-38	清理機具設施重置計畫			611,489,000	0	611,489,000	附帶決議：配合政府節能清運車採購政策，請環保局明年至少購買一部全電動垃圾車，以作為示範及配合未來趨勢。